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2% 暨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849.07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1%,与截至 2021年10月31日披露的回购数量1,500.7221万股相比增加0.38%。成交的最高价 为10.54元/股,最低价为8.88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7,734.76万元(不含 佣金等税费)。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第七届 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 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70元/股(含), 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1日、2021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披露的《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8)、《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1-051)。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

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849.07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1%,与截至2021年10月31日披露的回购数量1,500.7221万股相比增加0.38%。成交的最高价为10.54元/股,最低价为8.88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7,734.76万元(不含佣金等税费)。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